

证券代码：002002

证券简称：鸿达兴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34

债券代码：128085

债券简称：鸿达转债

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（临时）会议的通知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其中现场会议在广州圆大厦 32 楼会议室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，其中，7 名董事出席现场会议，2 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参会，2 名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现场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周奕丰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经充分的讨论和审议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00 万吨钾长石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》。

为充分利用氯碱化工副产品，治理污染，公司控股子公司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拟以自筹资金 57,681.84 万元投资建设年产 100 万吨钾长石综合利用项目，在公司自主研发的土壤调理剂系列产品基础上，充分发挥土壤改良与该项目的协同效应，进一步延伸公司“大环保”板块布局，构建新型肥料生产循环经济产业链，完善公司的产业体系，实现特色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。

本次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00 万吨钾长石综合利用项目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，有助于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，投资预计总体经济效

益较好，预计将为公司发展带来积极影响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刊登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00 万吨钾长石综合利用项目的公告》（临 2020-036）。

二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会议同意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变更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刊登的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临 2020-037）。

三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会议同意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其中现场会议将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下午召开。详细内容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刊登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临 2020-03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七日